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7)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回顧期」），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7,526,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162.43%。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357,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18.37%。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第一季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27,526	10,489
銷售成本		(13,615)	(7,473)
毛利		13,911	3,016
其他經營收入		1,080	1,688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1,244)	(1,152)
行政開支		(3,074)	(2,522)
財務成本	5	(323)	(633)
除稅前溢利		10,350	397
所得稅支出	6	—	(43)
本期純利	7	10,350	354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357	381
少數股東		(7)	(27)
本期純利	10	10,350	354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仙）	9	16.05	0.60

第一季業績附註

1. 一般資料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中國」)成立，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批准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銷售安防系統軟件及銷售相關電腦產品。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分別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高新技術開發區軟件創業中心1號樓103室及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科技園馬群大道10號。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賬簿及紀錄均以本集團大部份交易所採用之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為幣值。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編製。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逾90%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提供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故無披露本集團之詳細業務分類分析。

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為其位於中國之業務，故無呈列地區分類。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自第三方提供視頻安防系統解決方案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淨額總數。

5.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23

633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中國所得稅

—

43

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本公司已被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按33%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惟屬於合資格中國軟件企業的南京三寶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南京金龍軟件有限公司」)可由首個獲利經營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個年度可獲50%之扣減(「稅收減免」)。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間分別獲50%之扣減。

7. 本期純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集團之本期純利已扣除：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265

6,627

研發成本

884

6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494

987

土地使用權之經營租賃租金

38

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56

1,632

並已計入：

政府資助

—

500

利息收入

394

335

所退回中國增值稅

896

611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0,357,000元及人民幣381,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為64,500,00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儲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52,641	17,601	—	94,924	165,166	1,322	166,488
本期純利	—	—	—	10,357	10,357	(7)	10,350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u>52,641</u>	<u>17,601</u>	<u>—</u>	<u>105,281</u>	<u>175,523</u>	<u>1,315</u>	<u>176,838</u>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52,641	7,913	3,956	50,613	115,123	4,857	119,980
本期純利	—	—	—	381	381	(27)	354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u>52,641</u>	<u>7,913</u>	<u>3,956</u>	<u>50,994</u>	<u>115,504</u>	<u>4,830</u>	<u>120,33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7,526,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162.43%。快速增長的原因是由於回顧期內警務查報站系統及海關物流監控系統的銷售持續增加。

毛利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毛利約為人民幣50.54%，較去年同期約28.75%增加約21.79%。本集團成功改變銷售組合，更集中銷售軟件系統產品，因此提高了毛利率。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佔營業額4.52%，較去年同期佔約10.98%大幅減少約6.46%。減少原因是本集團改變其銷售組合，故此可於公司內部進行及完成軟件系統產品，最終導致差旅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22,000元增加至回顧期約人民幣3,074,000元，增幅為21.89%。行政開支增加之主要原因是回顧期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

純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81,000元大幅增加至回顧期約人民幣10,357,000元，增加約2,618.37%。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交通業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現有業務模式的基礎上，一直致力國內交通監控行業系統集成服務，同時根據公安交通業務需求率先在國內推出的「警務查報站」的系統解決方案獲得公安部參與行業標準制定的認可，已逐步在省內、外推廣。參與公安部標準的制定為集團的持續發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物流業務

本集團已完成全國海關卡口技術服務平台的體系構建方案，向總署科技司、監管司、採購中心滙報並得到認可。另外，全國海關「卡口行業標準」初稿、形成卡口系統一次性軟件開發的合同及卡口聯調費用標準及形成海關總署卡口培訓演示基地方案已提交總署監管司審批。本集團預計年內待總署監管司審批完成後，對相關產品將作出全面推廣。另外，本集團已完成了「智能化集裝箱技術研究及產業化」的可行性報告，並已向科技部申請863項目，以確定合作方式。

同時，本集團現時已初步形成「南方中集東部工廠RFID集裝箱管理」及西部交通項目「集裝箱電子標籤及應用」的建設方案，預計年內將會集中重慶及上海建設試點工程。另外，本集團透過參與海關總署牽頭的「歐盟安全貿易通道」項目，被指定為「RFID標籤及讀寫器標準組」的組長單位，本集團相信此有助推廣RFID產品海關物流上的應用。

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股本中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部7和8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上或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的長倉：

董事姓名	內資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註冊資本之概約百分比 (%)
沙敏	450,000	實益擁有人	0.7

附註： 鑒於杜予為沙敏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予被視為擁有沙敏持有的45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

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2及3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的長倉：

股東名稱	內資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註冊資本之概約百分比 (%)
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三寶集團」)(附註1)	19,650,000	實益擁有人 及公司	30.47
江蘇世紀金牛科工貿實業有限公司 (「世紀金牛」)	12,000,000	實益擁有人	18.60
南京華東電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東科技」)	12,000,000	實益擁有人	18.60
南京華東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華東電子」)(附註2)	12,000,000	公司	18.60

附註：

1. 三寶集團直接持有18,000,000股內資股及擁有三寶科技商城有限公司(「三寶商城」)註冊資本95.00%權益，即直接持有1,650,000股內資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三寶集團被視為擁有三寶商城所持有1,650,000股內資股之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16條，華東電子持有華東科技註冊資本45.20%權益，故被視為於華東科技持有的12,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一項協議，華東電子同意向一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所持有的全部12,00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出售事項」)。然而，出售事項尚待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批核，方可完成。

根據股權衍生工具董事及監事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獲授權認購權認購本公司H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H股或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以一項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出購股權。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且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守則之標準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準則。本公司並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亦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不遵守交易準則規定及本身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制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管制。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主席張展先生，成員王煒先生及劉石佑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業績，並已據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常規管治守則的條文。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中國，南京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常勇先生和郭亞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竟成先生、張銀千先生、郭試平先生和朱德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展先生、王煒先生及劉石佑先生。

本公佈將於創業板網址<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內登出，由登出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

* 僅供識別